



陕甘宁边区党外人士座谈会的历史经验

□ 肖周录 薛永毅

党外人士座谈会作为政党协商的重要历史渊源，在抗战时期的陕甘宁边区就已有召开。党外人士座谈会不仅是边区“三三制”政权的重要补充形式，还是抗日民主统一战线的实现形式，是中国共产党自觉接受党外监督的有益探索和尝试，在巩固抗日民主政权、实现民主政治、改进党的作风建设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边区民主政治的一种新形式

党外人士座谈会作为中国共产党一种非正式的民主人士参政议政、民主协商的方式，最初源于抗战时期的士绅座谈会，其初步形成一般认为始于1942年10月至1943年1月召开的西北局高级干部会议期间。

1943年1月29日，西北局邀请边区政府副主席李鼎铭、教育厅副厅长贺连城以及李丹生等党外人士举行座谈。会上，西北局秘书长贾拓夫向党外人士报告了高干会的经过及所讨论的各项问题，党外人士在听取报告后纷纷提出意见。李鼎铭提出“希望共产党要研究党外人士的心理，真能与党外人士合作”。李丹生也发表意见，“共产党是爱国的，党外人士也是爱国的，要合为一体”。谢觉哉与贾拓夫对党外人士提出的意见表示赞同，并表示对做得不够的地方将加以改善。

这次党外人士座谈会后，边区所辖的陇东、延属、绥德等分区也相继召开。如在1944年6月马锡五专员主持召开的陇东分区士绅座谈会上，地方士绅、劳动英雄等数十人参加座谈，会上提出的意见与批评不下30余件。分区一级的党外人士座谈会，以1944年8月延属分区党外人士座谈会影响最大。这次会议历时11天，到会者40多人，会议广泛听取党外人士对于政治、经济、教育、军民关系等各方面的意见。会议进行中，毛泽东、周恩来、王震等先后出席会议并讲话。值得一提的是，会议经热烈讨论除一致拥护毛泽东“十一运动”号召外，还通过了11个提案。在党外人士

核心阅读

中国共产党历来重视与党外人士合作共事，鼓励和支持党外人士讲真话、道真情、建良言，并本着“有则改之”“闻者足戒”的原则在工作中积极加以吸纳和改进，体现了协商民主制度的真实性和优越性。

加强党外人士座谈的组织动员和典型带动

座谈会上提出并通过提案，这在陕甘宁边区也是首创。

党外人士座谈会不仅在边区、分区召开，也在富县、米脂、子洲、延川等县一级召开。从延安《解放日报》1944年6月至12月半年来的报道看，县一级召开的党外人士座谈会、士绅座谈会就达10次。由此可见，党外人士座谈会已经广泛存在于边区民众的政治生活中，成为边区民主政治的一种新形式。

加强党外人士座谈的组织动员和典型带动

中央和边区的领导人对共产党与党外人士合作共事十分重视，通过领导人讲话、批示、转发文件、发表社论、宣传报道等一系列方式，就召开党外人士座谈会这一民主协商的新实践、新经验进行动员和推广。

毛泽东对党外人士政策的提出发挥了重大理论贡献，他先后在《抗日根据地的政权建设》《关于共产党员与党外人员的关系》等著作及讲话中，多次表示共产党人必须和党外人士要多合作、多商量、多座谈、多开会，多征求党外人员对党的意见。1943年2月1日，毛泽东在谢觉哉、贾拓夫关于边区党外人士座谈会的报告上批示：“以后西北局可每两月召集座谈会一次”。这是中央领导人首次以批示的方式对党外人士座谈会提出要求。1944年12月，边区政府主席林伯渠在边区第二届参议会第二次大会上报告工作时再次强调：“若干专署和县府，召开了各界人士开诚协商的座谈会，此种方式也很益处，今后值得推广。”

在中央和边区广泛动员的同时，对各地的先进典型也及时予以报道。如延属分区党外人士座谈会期间，延安《解放日报》就对此进行了跟踪报道，刊发的通讯稿件、社论多达8篇。座谈会期间，《解放日报》还刊登了题为《党外人士座谈会的意见》社论，指出：“对于现在各地所举行的党外人士座谈会，应该予以充分的重视。凡是正在进行的地方，要好好进行，凡是尚未进行的地方，要召集起来，很郑重的进行这种会议。”而且，“这种党外人士的座谈会，敌后各根据地都应该举行”。

认真而负责任地履行协商和监督职能

放手发动党外人士彻底检查、批评各级政府工作，进而开诚布公、毫无顾虑地将一切有关当地政策与行政问题的意见收集起来，以便政府发扬成绩、改正缺点，这是边区党外人士座谈会取得实效的关键所在。

从边区党外人士座谈会召开情况看，参会的党外人士无不本着高度负责的精神，认真检查政府工作，积极建言献策。他们不但指出政府工作取得的成绩，而且认真地批评缺点，提出改进工作的办法。如在1944年8月绥德分区召开的士绅座谈会上，边区建设厅霍子乐副厅长对边区政府号召的“十一运动”提出自己的意见，“按照绥德分区的实际情形，因为牛少，每户难得有一头牛，可改为驴。分区人稠，可以几家用一口井，发展水利”。马醒民则就干部作风提出质问，“个别区乡干部打骂人，但是，干部犯

了错误要处分他，不能调走就算”。延属分区党外人士座谈会后，吴汉章等32名党外人士在《延安日报》发表离别谢言，其中特别提到，“到会同仁均本知无不言、言无不尽精神，踊跃发言，积极建议。以往某些未曾直爽倾吐之言，这次我们尽情地谈了；以往旁观为客之想法，这次我们一扫而空了”。

及时采纳和落实党外人士座谈会的协商成果

边区既充分发扬“知无不言、言无不尽”的民主协商精神，同时对于党外人士座谈会的协商成果，边区各级政府认真研究，逐条解答，并加以解决和落实，这也是边区党外人士座谈会的显著特点之一。

从相关档案史料看，党外人士座谈会后，对可以立即付诸实施者，即着手施行；对应早作准备以便稍后执行者，则先着手开展调查研究，作充分准备；有的则明确列入限时完成的工作计划。如在1944年10月富县召开的座谈会上，党外人士认为干部不了解地情、有主观主义，建议组织生产一定要灵活运用。经过热烈讨论，最后大家一致认为明年不能机械地规定开荒地数字。绥德分区专员表示接受大家的好意见，加强对合作社的领导，由村民大会订出护树公约。并对减租、负担等问题，说明政府一定要照顾到各阶层的利益。延川县党外人士座谈会提出修建公路后，区乡政府动员积极分子、民众利用冬季农闲修桥铺路。

虚心接受党外人士的批评建议，及时予以采纳和落实，也使边区政府赢得了党外人士和社会各界的尊重、信任和支持。米脂县银城群众表示，“现在政府真是不说一句空话，以后咱们有什么意见，可要操心提出来。”延属分区党外人士座谈会结束后，32名党外人士坦言，“我们提出的一些意见与批评，专署即虚心接受，并指令下级改进，这种认真切实的精神，令人敬佩”！

党史经验

□ 王 鹏

陈云一贯重视哲学、用哲学，特别是他孜孜不倦和学以致用用的精神，在党内有口皆碑。改革开放初期，陈云连续9年担任中央纪委第一书记，对新时期党风廉政建设作出了重大贡献。他的党风廉政建设思想，具有浓厚的哲学思维，充满了丰富的唯物辩证法思想。

抓住主要矛盾，明确主攻方向。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决定成立中央纪委，并选举陈云为第一书记。随后，陈云就向中央纪委负责同志指出，中央纪委的工作指导方针是“维护党规党法，整顿党风”。1979年1月4日，他在中央纪委第一次全会上再次明确提出，中央纪委的基本任务“就是要维护党规党法，整顿党风”。他还从历史和现实、国内和国际的视角，阐述了作出这一论断的理由。他认为，实现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对党是一种重大工作，对国际共运也是一种重大责任。中央纪委把维护党规党法、切实搞好党风的基本任务负起来，就是在这个伟大事业中尽了自己应尽的力量。1980年11月，他进一步作出了“执政党的党风问题是有关系党的生死存亡的问题”“党风问题必须抓紧搞，永远搞”的精辟论断。陈云关于“抓党风”的科学论断，抓住了纪检工作的主要矛盾和本质，成为后来做好纪检工作的基本遵循。

实事求是，既抓好当前治标也着眼长远治本。当前做什么、长远抓什么，陈云都一体谋划。中央纪委成立初期，陈云首先主持拟定了两部重要党内法规，一个是代中央起草了《关

陈云抓党风注重辩证法

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作为端正党风的党内法规依据；另一个是《中央纪委关于工作任务、职权范围、机构设置的规定》，用于规范中央纪委内部运作。有了规则，明确了职能，中央纪委立即大刀阔斧地开展工

作。拨乱反正、纠正冤假错案是当时最紧迫的任务。中央纪委成立的第一年，在陈云领导下，按照“实事求是、有错必纠”的原则，积极参与平反重大冤假错案。一年后，根据实际情况的变化，迅速把工作重点转移到贯彻执行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提供纪律保证上来。1981年2月，针对当时经济领域中的不正之风和违法乱纪行为突出的现象，中央纪委第三次全会决定，把纠正经济领域中的不正之风作为重要任务，服务好经济建设这个中心。1982年1月5日，他针对广东一些地区走私活动猖獗一事批示：“我主张要严办几个，杀几个，判刑几个，并且登报，否则党风无法整顿。”1982年7月5日，他又在一份材料上批示，对于经济犯罪案件，“阻力再大也必须办”。一批大案要案的查处，使广大干部群众看到了党中央惩治腐败的决心，坚定了搞好党风的信念。

陈云敏锐地看到，实现党风的根本好转，仅靠查办案件是不够的，关键还是要靠“提高党员素质，尤其是提高高中级领导干部素质”“我们提倡的方针是预防为主，教育为主，先立法，先教育”。1985年3月13日，他指出，只是查处违法乱纪的案子不行，更重要的是要加强党员的党性 and 党纪教育。1986年10月4日，他再次强调，我们党处于全国执政的地位，“必须重视执政党条件下党员的政治思想

教育和党性教育”。可以看出，他把坚定理想信念、筑牢信仰之基作为搞好党风的根本之策，努力做到“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

坚持两个文明一起抓，防止顾此失彼。随着改革开放的逐步深入，一些消极腐朽思想乘虚而入，部分党员干部深受影响。比如，当时有顺口溜称，“经济要搞活，纪律要松绑”“不吃不喝，经济不活”，大吃大喝、请客送礼之风大有上升之势。陈云认为，这些不正之风和违法乱纪行为滋生蔓延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在搞好物质文明建设的同时，忽视了精神文明建

设。1984年10月17日，他专门就此批示：“党性原则和党的纪律不存在‘松绑’的问题，没有好的党风，改革是搞不好的。”三天后，他在十二届三中全会上进一步指出，我们是社会主义国家，必须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一起抓，这是永远要坚持的奋斗方向。1985年2月18日，他在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谈到上述消极现象有增无减时疾呼，“我主张有些东西要搞得死一点，叫先死而后活，置之死地而后生。这是中国的一句老话，合乎辩证法，死是为了活”。1985年6月29日，他在全国端正党风工作经验交流会上的讲话中，再次苦口婆心地提醒全党，如果忽视精神文明建设，物质文明建设将偏离正确的方向，严重的，甚至会脱离共产主义理想。在邓小平、陈云等老一辈革命家推动下，1986年9月，十二届六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明确了精神文明建设的战略地位和根本任务。

抓住“关键少数”，带动全党。陈

云注重以点带面，牢牢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特别是严格要求高级干部以身作则，成为清正廉洁的模范。

上世纪80年代中期，在商品经济大潮冲击下，社会上出现“一切向钱看”的错误导向，一些党政机关和领导干部也被卷了进去，纷纷经商办企业，钻改革的空子，甚至以权谋私，大搞权钱交易。这些行为，严重败坏了党风和社会风气，影响极其恶劣。1984年12月，中央决定对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问题开展清理。在清理的过程中，又发现领导干部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的数量很大。为此，中央纪委建议党中央对领导干部的子女及配偶经商办企业问题作出规定。1985年4月3日，陈云在中央纪委的建议稿上批示道：“这件事，应由中央像严禁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问题那样，作出明确的决定方能制止”。

1985年9月23日，他在党的全国代表会议上再次强调，抓党风的根本好转仍是全党的一件大事，要求各级领导干部特别是高级领导干部作出榜样。他还提出，在以身作则这件事上，没有退居二线 and 离退休的问题，只要活着就要身体力行，不要“成为特殊人物”。1986年1月，他就中科院挪用科研经费购买高级小轿车供领导干部使用一事批示，在实现党风和社会风气根本好转中，“作表率首先从中央政治局、书记处和国务院的各位同志做起”。可见，陈云对领导干部管理自己、管好亲属、带动全党寄予厚望。

史海拾贝

站在改革开放40周年这个重要历史节点上，我们要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认真组织实施《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以新担当新作为开创新时代党支部建设新局面。

夯实一个基础

党支部是整个党组织的“神经末梢”，是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工作任务的“毛细血管”，是党的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由于党支部处于最基层，是宣传贯彻党的主张、决定的前沿阵地，党的一切任务的完成都离不开党支部卓有成效的工作。

我们党是执政党，党要巩固执政地位，必须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夯实党的执政基础。加强党支部建设，关键是从严抓好落实。落地才能生根，根深才能叶茂。当前，党的领导落实到基层还有不少“中梗阻”，在一些国有企业、高校、中小学、医院和科研院所，还需要进一步理顺体制、完善机制，至于社会组织特别是各种学会、协会的党建工作，很多没有真正破题。对这些问题，必须进行系统梳理，把党的领导贯彻落实到位，把党的建设落到实处。

抓好两个关键

强化党支部政治功能。要按照突出政治功能、强化政治引领的要求，推动党支部担负好直接教育党员、管理党员、监督党员和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的职责，切实把思想政治工作落到支部，把从严教育管理党员落到支部，把群众工作落到支部，使党支部真正成为教育党员的学校、团结群众的核心、攻坚克难的堡垒。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党的思想建设的重要任务、长期任务，努力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树牢“四个意识”、增强“四个自信”的政治自觉，转化为坚定理想信念、加强党性锻炼的思想自觉，转化为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行动自觉。

全面提升党支部组织力。要按照巩固传统领域党支部建设，拓展建设新兴领域党支部的要求，不断扩大党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确保凡是有党员的地方就有党的组织，凡是有群众的地方就有党的工作，着力提高组织力和领导力。要探索加强新兴业态和互联网党建工作，扩大党在新兴领域的号召力和凝聚力。要严把发展党员入口关，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对那些政治上不合格、想混入党内捞好处的人，一个都不能要。党支部要强化政治引领，发挥党的群众工作优势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带领基层各类组织自觉贯彻党中央各项重大部署和重大工作，确保正确方向，务求落到实处。要重点在提高发展党员、教育实践锻炼、党内政治生活和制度建设质量等方面下功夫，着力防止和解决重形式轻内容、重过程轻结果、重数量轻质量，看起来热热闹闹、但实际效果不佳，甚至与中心工作“两张皮”、没有什么效果等问题。

落实三项要求

从严格落实基本制度。现在的问题不是没有制度，而是制度落实得不够到位。必须采取有力措施，从落实基本规范抓起，进一步推动基本制度落地生根。

“三会一课”要突出政治引领和党性锻炼，该开的会一定要开，规定的程序必须到位，防止主题跑偏、程序“空转”，防止和纠正不经常、不认真、不严肃的问题。领导干部要带头讲党课，党课内容要贴近党员、贴近实际，不搞照本宣科，真正解开思想疙瘩、凝聚思想共识。组织生活会要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武器，让红脸出汗成为常态，及时打扫思想上的灰尘，烧旺党性锻炼的熔炉。开展主题党日活

新时代加强党支部建设的主要举措

□ 樊得智 苏 奔

新党小组活动内容和方式，每一到两月开展一次灵活多样的活动，让党小组“唱大戏”。要推动人员力量、党建资源等下沉到支部，强化运转经费、活动场所、报酬待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等保障，健全软弱涣散党支部动态排查和集中整顿机制。要坚持问题导向，建立查找解决问题的长效机制，确保党的组织充分履行职能、发挥核心作用，确保党员领导干部忠诚干净担当、发挥表率作用，确保广大党员党性坚强、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加强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加强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就是通过科学的整合、精简、统一、分解、组合、匹配等标准化手段，对党建工作的实践经验进行提炼、实施步骤进行规定，进一步明确抓党支部建设的科学化路径和方法，立起检验党支部工作成效的标尺，明晰党建考核的具体指标，推动党支部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党支部建设领域众多、内容广泛、情况不一，必须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分类别、分领域确定各自目标任务和重点工作，从支部领导班子、党员队伍、组织生活、工作载体、运行机制、活动场所等方面，对具体指标、运行流程、评定考核、制度规范等进行梳理分解。在推进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过程中，必须把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贯穿全过程、各方面，把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纳入各级党组织书记党建述职评议考核、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的重要内容，推动各级党委认真履行主体责任，推动各级党组织书记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切实强化主体责任。要按照“党委（党组）书记要亲力亲为，深入支部抓支部”要求，把抓好党建作为最大的政绩，严格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把党支部建设纳入各级党委（党组）管党治党责任清单和党建工作考核内容，每年至少研究两次党支部工作，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党支部书记例会，经常派员参加党支部的重要活动。党员领导干部要带头过好双重组织生活，做到学习讨论在支部、讲党课在支部、组织生活在支部、示范作用发挥在支部、工作检查指导在支部，避免挂空挡。特别要选好配强党支部书记，让党放心的党员干部当党支部书记，建设一支强大的党务干部队伍，今后提拔使用干部优先从党支部书记中产生。要树立正确的舆论导向，大力宣传加强党支部建设的典型经验，宣传优秀共产党员的先进事迹，在全社会形成良好环境和氛围。

党建视角